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进一步履行社会责任，全方位推动公司经营的持续优化与升级，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了《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2025 年行动方案”或“本方案”），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2025 年上半年，公司切实履行并持续评估 2025 年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现将 2025 年行动方案在 2025 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内的实施和效果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提升经营效率，加强合规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

公司具备完整的从创新药物的发现和开发、在全球范围内的临床研究、大规模生产到商业化的全产业链能力，旨在成为立足中国、布局全球的创新医药公司。公司坚持质量为本、求真务实、诚信合规、追求卓越的企业价值观，致力于通过源头创新以及合作开发等形式来研发 first-in-class（同类首创）或 best-in-class（同类最优）的药物。公司的创新领域已从单抗药物类型持续扩展至包括小分子药物、抗体偶联药物（ADC）、双特异性或多特异性抗体药物、融合蛋白、核酸类药物、疫苗等更多类型的药物研发，以及针对癌症、自身免疫性疾病等的下一代创新疗法的探索。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有 4 款商业化药品（拓益[®]、君迈康[®]、民得维[®]以及君适达[®]），近 30 项在研药物处于临床试验阶段，超过 20 项在研药物处在临床前开发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从加快临床开发、降低生产成本、提升销售效率等方面着手，持续提升经营效率，进一步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在研发、生产、药品销售、经营管理等方面实现成果如下：

（一）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管线高效推进：

1、特瑞普利单抗全球注册进程加速，潜在患者人群不断扩大。报告期内，

拓益®二线及以上治疗黑色素瘤的适应症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NMPA”）同意，由附条件批准转为常规批准，拓益®用于黑色素瘤一线治疗、联合贝伐珠单抗一线治疗晚期肝细胞癌的新适应症上市申请获得 NMPA 批准。截至报告期末，特瑞普利单抗在中国内地已获批 12 项适应症，并已在中国香港、美国、欧盟、印度、英国、约旦、澳大利亚、新加坡、阿联酋、科威特等国家和地区获得批准上市。

2、高度重视创新管线，研发高效推进。报告期内，昂戈瑞西单抗注射液（重组人源化抗 PCSK9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商品名：君适达®）的两项新适应症上市申请获得 NMPA 批准。公司加快推进 PD-1/VEGF 双特异性抗体（代号：JS207）、抗肿瘤抗 BTLA 单抗 tificemalimab（代号：TAB004/JS004）、抗 IL-17A 单抗（代号：JS005）、PD-1 单抗皮下注射制剂（代号：JS001sc）、抗 Claudin18.2 ADC（代号：JS107）、PI3K- α 口服小分子抑制剂（代号：JS105）等后期阶段管线的研发和上市申请等工作，同时加快对 CD20/CD3 双特异性抗体（代号：JS203）、抗 DKK1 单抗（代号：JS015）、EGFR/HER3 双特异性抗体偶联药物（代号：JS212）、PD-1/IL-2 双功能性抗体融合蛋白（代号：JS213）、VEGF/TGF- β 双特异性抗体（代号：JS214）等早期阶段管线的探索和推进。报告期内，公司临床研究效率持续提升，临床研究入组人数超过 1,400 人。在探索过程中，除了密切跟踪相关适应症的临床数据外，公司亦将关注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尽快推动更多优势产品和适应症进入注册临床试验阶段。

（二）生产方面，公司持续推进生产体系的深度整合与全方位优化，基于市场洞察及自身发展战略，合理调配生产资源，对产能布局进行科学规划。通过两大基地的协同运作，全力打造规模化、具备显著成本优势的生产制造体系，有效保障公司产品的稳定供应，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亦加快海外 GMP 认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苏州吴江生产基地已获得中国内地、中国香港、美国、欧盟、英国、新加坡、印度、约旦、阿联酋、科威特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GMP 认证和批准，主要负责特瑞普利单抗海外市场的商业化供应。

（三）药品销售方面，2025 年起，拓益®新增 4 项适应症纳入新版国家医保目录，公司亦持续提升商业化团队的执行力和销售效率，人均单产不断增加，销售工作取得了积极的进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药品销售收入 10.59 亿元，同比

增长 49.41%，其中公司核心产品拓益®销售收入快速增长，于国内市场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9.54 亿元，同比增长约 42%。同时，公司正与合作伙伴积极推动特瑞普利单抗于海外市场的商业化落地工作。

（四）经营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提升治理运营、质量管理、风险管控等能力，以诚信合规作为经营的基本原则，始终坚持贯彻合规运营的企业文化，致力于建设全面高水平的合规体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医药行业的监管政策，以患者为中心，提供效果更好、花费更优的治疗选择。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费用管控与资源聚焦，亏损金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显著缩窄。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创新驱动，增强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临床研发方面拥有专业且经验丰富的团队，并高度重视创新管线。公司通过整合苏州吴江及上海张江各实验室成立创新研究院，集中资源、统一运营进行创新药物研发工作，目前已形成有梯队的在研管线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创新能力：

（一）完善人才培养机制，打造创新型人才队伍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人才培养力度，通过搭建职级体系，保障员工的职业发展权益，为员工提供一个明确、合理的职业晋升路径及职业发展平台。同时，通过制定集团培训管理办法，更好地管理培训资源，通过向各业务部门收集培训需求，不断适时调整和完善培训内容，形成培训体系，打造学习型文化组织。公司还整合内外部的优质学习资源，为员工搭建适合不同类型需求的培训课程，公司亦鼓励全体员工积极参与行业内培训和考取专业认证，对于已经考取职称证书的员工，给予政府相关补贴或奖金的申报支持。另外，对于企业内优秀的研发人才，公司还积极申报国家级、市级和区级各类人才项目，助力人才在兢兢业业投身工作的同时，可以在各方面获得更多真切的支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2,670 名员工，其中 610 名员工负责药物研发。

（二）优化技术平台，推动自主研发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从早期研发到产业化的整个生命周期的完整技术体系，提升公司的创新药物发现能力和生物技术研发能力。同时，公司积极探索药物联合治疗的潜力，拓展创新药物的研发领域，公司的创新领域已从单抗药物类型持续扩展至包括小分子药物、抗体偶联药物（ADC）、双特异性或多特异性

抗体药物、融合蛋白、核酸类药物、疫苗等更多类型的药物研发，以及针对癌症、自身免疫性疾病等下一代创新疗法的探索，形成了有梯队的在研管线。

（三）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激发自主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确保公司的研发成果得到有效保护。公司设置法务与知识产权部负责境内外专利的申报与维护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84 项已授权专利，其中 134 项为境内专利，50 项为境外专利。公司专利覆盖新药蛋白结构、制备工艺、用途、制剂配方等，为公司产品提供充分的和长生命周期的专利保护。

三、增加投资者回报

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进一步提升企业内生稳健增长，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以更好地为股东创造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长熊俊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自 2025 年 4 月 12 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及 H 股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其中 A 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此外，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评价，践行“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于报告期内制定市值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为市值管理工作开展提供指引和保障。

四、坚持规范运作，优化公司治理

上市以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对标优秀上市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满足监管要求的治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合规文化建设，筑牢企业诚信根基，并把价值创造贯穿于公司治理和企业经营决策的全过程。公司董事会新设立董事会合规委员会，将合规治理提升至公司战略层面，进一步提升规范化治理水平，构建全面合规管理体系，加强内控制度建设，持续推动公司健康发展。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3 次监事会、1 次股东大会，充分发挥股东大会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重大决策、管理层执行、监事会监督，以及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专业把关的作用，及时向独立董事汇报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强化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监督作用。同时，

公司支持中小投资者积极参加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各类投资者主体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创造便利。

公司将结合法律法规的变化及外部环境、内部经营情况，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不断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五、保证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专业性及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开展信息披露业务，完善信息披露内控管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等信息化流程，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强化过程管控，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公司建立了公开、透明、多层次的市场沟通机制，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和形式及时更新业务进展，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展现公司形象，回复投资者诉求：

- 公司共通过上证 E 互动及上证路演中心回复投资者问题 35 条，披露自愿公告 12 份，发布 2 份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同时利用投资者邮箱（info@junshipharma.com）和投资者热线等途径，积极与投资者互动沟通，公司还通过券商策略会、路演以及反路演、企业调研等各种形式的投资者沟通互动，全面覆盖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

-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2025 年 5 月，公司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 2024 年度科创板创新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针对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 公司在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中，就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履行情况进行主动披露，内容详细、完整，并以更加简洁、图文并茂、可视化等方式披露关键数据和相关成果，提高信息披露的可阅读性和实用性。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多项 ESG 评级有所提升。

- 制作并在公司微信公众号发布了中英版的季度业务回顾（Newsletter）、一图读懂、视频号、业绩新闻等，采用图文、视频等形式，便于境内外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进展，提升可读性和实用性。

- 完善官网中的投资者板块、微信公众号的投资者关系小程序，为投资者了

解公司提供多渠道支持。

六、强化“关键少数”的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保持了密切沟通，公司董监高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培训，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不断提升自律意识。公司亦定期为董监高提示监管典型案例、合规重点等内容，并对其进行相关培训，提高董监高履职的合规意识。针对重要事项，公司积极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并做好预沟通，确保相关方履行承诺，不断强化相关方的责任意识和履约意识。

公司 2025 年行动方案的各项内容均在顺利实施中。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反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投资者关切问题，不断优化 2025 年行动方案并持续推进方案的落地。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